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CAD2015-A380-04R1

修正案号：39-8360

一. 标题： 飞行手册-发动机接口电源管理复位-修订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所有序列号的空客A380-841、A380-842和A380-861飞机。

三. 参考文件：

- 1、EASA AD 2015-0047[Correction]，2015 年 4 月 30 日修订颁发；
 - 2、空客 A380 AFM TR 163，issue 1.0，2015 年 2 月 12 日颁发；
- 及以后经批准的修订版本。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15-A380-04，39-8339

收到两起飞行中空调组件丧失的报告，涉及发动机、反推、空气组件及燃油系统等多个飞机电子中央监控系统（ECAM）的告警信息。在受影响发动机的空调组件活门关闭，使反推不起作用以及发动机点火系统不再供电。在上述两起事件中，飞行机组都复位了受影响发动机的接口电源管理（EIPM）组件，结果恢复到正常状况。调查仍在继续，EIPM组件被怀疑有异常，然而未被证实。

这种现象如不纠正，在不利情况下可导致一台或多台发动机由于失去连续点火能力而熄火。

为解决这种潜在的不安全状况，空客公司颁发飞机飞行手册（AFM）临时修订（TR）163，issue 1.0，提供EIPM在飞行中复位及相应操作程序。

鉴于上述原因，该指令要求修订适用的AFM，并执行相应的操作程序。

本指令重新颁发是澄清导致本指令颁发的突发事件和不安全状况。

本指令视为临时措施，随后会有进一步指令的颁发工作。

自2015年3月23日起，要求完成以下工作，除非已事先完成。

1、自2015年3月23日起的30天内，修订适用的AFM，纳入空客A380飞机飞行手册（AFM）临时修订（TR）163（issue 1.0），告知所有飞机机组，并执行相应操作程序。

2、修订AFM，纳入本指令要求的较晚版次的AFM临时修订，视为符合本指令第四.1段的要求。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2015 年 5 月 6 日

六. 颁发日期：2015 年 5 月 6 日

七. 联系人： 朱江
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0-86130011